


企管系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資訊提醒

- ✦ 學生經開課單位編班後，不得任意更動，違者該科不予承認。
- ✦ 所有課程基本上以網路上加選及退選為主，如有特殊狀況需另行加選者，請務必於**第一堂課**經老師同意後加簽，並依照手動加選時間及規定辦理。
- ✦ 學生修課須從開學第一天起全程參與，不得以尚未加選(完成加選)作為缺課之理由，老師有權決定缺課同學不准加退選或強制退選(選課須知第3頁選課準備第9點)。
- ✦ 選課結果有疑義或選課清單之「**課程標記**」欄內有標註符號者〈如附表〉，務請立即洽系所辦公室及教務處課務組辦理。
- ✦ **其他詳細之規定及說明，請參照「[輔仁大學112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部學士班學生選課須知](#)」。**
- ✦ 選課錯誤更正截止後，修習學分數未達最低標準者以勒令休學處理；已註冊未選課者依學則規定以退學處理。大一~三至少12學分，大四至少9學分

起迄時間	項目	QRcode	網址/路徑	說明								
1/29(一)09:00- 2/5(一)03:00	網路初選 (2次登記 及分發)		選課系統 http://signcourse.fju.edu.tw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20%;">登記(1)</td> <td>1/29 09:00-1/31 03:00</td> </tr> <tr> <td>結果公布(1)</td> <td>2/1 12:00</td> </tr> <tr> <td>登記(2)</td> <td>2/1 12:00-2/5 03:00</td> </tr> <tr> <td>結果公布(2)</td> <td>2/5 12:00</td> </tr> </table>	登記(1)	1/29 09:00-1/31 03:00	結果公布(1)	2/1 12:00	登記(2)	2/1 12:00-2/5 03:00	結果公布(2)	2/5 12:00
				登記(1)	1/29 09:00-1/31 03:00							
結果公布(1)	2/1 12:00											
登記(2)	2/1 12:00-2/5 03:00											
結果公布(2)	2/5 12:00											
				以上時間採 24 小時制。 各梯次選課登記分發結果會轉入選課清單，請同學自行上網查詢及確認。 可網路退選的課程請於網路登記期間，自行上網退選。								
				必修體育課程(D-AT-P2)，學生修課與上課從『開學』第一天起即應全程參與，凡開學後於網路初選尚未選到體育課，為避免前 1-3 週被當成『缺課』，請務必每週先選一門體育課上課(旁聽)，待教務處修課名單更新給授課教師時，再將到課證明提供給自己確定選到該課的授課教師。(上課/旁聽證明:請至體育室-表單下載-教學研究組表單下載)								
2/26(一)-3/1(五)	至教室領取全人通識涵養課程選課條			1.同學可至開放 通識涵養、外國語文 課程選課條之教室，向授課教師領取【課程選課條】。 2.適用對象：大一至大四學生、轉學生、延修生、交換生(大學部)。 3.不適用對象：研究所學生、越部選課學生 ※2/28 國定假日當日之全人通識及外國語文課程一律不開放選課條								
2/26(一)08:00- 3/1(五)12:00 前	企管系手動加簽收件截止日 (含課程標記符號)			1.逾期不受理，若為其他非本人造成而須遲交之理由，請親洽秘書。 2. (1)請先確認該課程接受手動加選後，以 空白選課三聯單 (系辦公室可拿，每人限領1份)，填妥相關課程資料後送至系辦公室辦								

處理作業
及續修單
申請)

理。

(2)修讀外系課程需經外系秘書蓋章後再送回本系辦公室。

3.「人生哲學」加退選注意事項

依據輔全字第 1000100149 號：修課學生因補修系上專業課程需辦理退選或改選他系「人生哲學」課程，應經原「人生哲學」授課老師在學生選課清單上簽名同意其退選，亦需經欲加選之「人生哲學」授課老師在學生選課清單上簽名同意。

4.初次修讀者(很重要)

(1)會計學、經濟學、微積分、統計學上學期 40-49 分，應填寫續修單，經任課教師同意及系主管核可，始得續修下學期；未達 40 分者，不得續修。**續修單請於第一週上課前跟秘書索取**

(2)成本會計未達 50 分者，不得續修管理會計。

2/26(一)09:00-
3/7(四)03:00

網路加退選
(6 次登記及分發)/全人通識涵養課程選課條加選



選課系統
<http://signcourse.fju.edu.tw>



選課條系統
<http://crac.daa.fju.edu.tw>

登記(1)	2/26 09:00-2/29 03:00
結果(1)	2/29 12:00
登記(2)	2/29 12:00-3/1 03:00
結果(2)	3/1 12:00
登記(3)	3/1 12:00-3/4 03:00
結果(3)	3/4 12:00
登記(4)	3/4 12:00-3/5 03:00
結果(4)	3/5 12:00
登記(5)	3/5 12:00-3/6 03:00
結果(5)	3/6 12:00
登記(6)	3/6 12:00-3/7 03:00
結果(6)	3/7 12:00

(1)系統設定為「拒加」、「拒退」課程，如欲辦理加退請洽開課單位協助，由開課單位直接上網進行加退選(限系統開放網路登記之時間內)。

註:需持學生證、經老師同意之選課三聯單並填寫「網路初選、加退選選課階段--即時加退選申請表」向開課單位申請。

(2)可網路退選的課程請於網路登記期間，自行上網退選。

(3)同學領到〔通識課程選課條〕後，於網路加退選階段之「登記」時段，以 LDAP 帳號、密碼登入「選課條系統」，輸入【加選課程授權碼】進行加選作業，逾期作廢。

<p>3/8(五)09:00-3/12(二)16:00</p>	<p>越部選課 (日間部 選進修部 課程)</p>	<p>大一生不得越部選課；越部選課不得超過該學期總學分數 1/3，重補修必修課者限大四生，且課程名稱及學分數均需相同</p> <p>(1)流程：第一周起需到課，持空白三聯式選課清單填妥加簽課程資料經老師同意後，始於上述時間經進修部學系蓋章同意→將選課清單繳回系辦公室轉交課務組以人工處理。</p> <p>(2)凡欲日夜越部選體育課(日間部跨部選：C-AT)：請依校定『越部選課』時段至國璽樓一樓左側體育室 DG117(分機 2234)辦理人工補位加選（大一不能越部選課）。</p> <p>(3)全人教育「通識涵養課程」越部選課，請至教務處夜間辦公室(ES201)辦理。越部選課開放課程名額，以辦公室 113.03.08 當天公告為準。同學不得自行要求授課教師於選課清單上以簽章方式加選課程。</p>
<p>3/7(四)12:00-3/14(四)16:00</p>	<p>選課錯誤 更正</p>	<p>1.選課錯誤更正截止日〈113.03.14〉之後，始發現當學期選課清單與欲修讀科目（含班組別）紀錄不符時，不得藉以再辦理加退選。</p> <p>2.大四【109 學年度（含）前入學之應屆畢業生】於網路加退選(含課程選課條)截止後，「通識」、「歷史與文化」、「外國語文」、「國文」 手動加簽說明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受理期間及地點: 113.03.08（五）至 113.03.14（四）上午 9：00~12：00；下午 1：00~4：00，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ES205 ● 因全人教育「通識涵養」課程學分不足而有延畢之虞者，請務必於持（1）全人通識課程修習狀況一覽表（2）自行上網列印網路加退選後選課清單至全人中心(ES205)辦理書面逾期加選，逾時不候。 <p>▲办理流程：①加選通識課程須經全人中心【全人中心應屆畢業生逾期加選申請表】初步審核申請資格→②欲加選課程授課教師簽核→③擲回全人教育課程中心審核後存查→④核可後填妥「輔仁大學人工加退選申請單」加選，全人教育課程中心核章，再經就讀系所核章，送交教務處課務組。全部流程應於選課錯誤更正階段內完成，逾時不予受理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因全人教育「外國語文」課程學分不足而有延畢之虞者，持徵得授課老師同意加簽之選課清單至全人中心(ES205)辦理加選核章，再經就

			<p>讀系所核章，送交教務處課務組。</p> <p>因全人教育「國文」課程學分不足而有延畢之虞者，持徵得授課老師同意加簽之選課清單至全人中心(ES205)辦理加選核章，再經就讀系所核章，送交教務處課務組。※選課人數已達50人之班級，不得申請加簽</p>
<p>3/7(四)12:00- 3/15(五)08:00</p>	<p>上網確認 當學期 「選課清 單」</p>		<p>學生資訊入口網 >校內系統選單> 課程·學習>選課 清單</p> <p>1.自網路加退選分發結果轉入選課清單後，選課如無疑義即可進行選課清單確認，完成本學期選課。</p> <p>2.有手動加退選課程或越部選課者，請務必於3/12(二)-3/14(四)前上網確認課程是否正確。</p> <p>3.未上網確認當學期「選課清單」者，視為選課資料內容無誤，之後不得再要求作任何修改。</p>
<p>4/16-4/30</p>	<p>學分費 (語言實 習費)繳 費</p>		<p>輔大首頁/學雜分 費專區 /繳費平 台/「台新學雜費 入口網」下載繳 費憑單</p> <p>1.修習輔系、雙主修、學分 程單獨開班課程學生。</p> <p>2.師資培育中心學生。</p> <p>3.修習語言實習課程學生。</p> <p>4.學士班、碩博及在職專延 長修業，修習 9 學分(含) 以下學生。</p>

「課程標記」符號代表意義及處理原則

代號	代號意義	處理原則
C	衝堂	退選課程至不衝堂為止。
E	無開課	該課程未開課（停開或更改課名等），應退選課程。
F	連續學期未過	1.應退選課程。 2.學年課前一學期未修或成績未過或停修，下學期仍欲修讀者，需填交「 全學年課程申請單(未修上學期先修下學期) 」，經教師及系所主管簽核後送交課務組辦理。
H	重複修習	1.應退選課程。 2.依規定：「已修習及格之科目，不得重複修習；重複修習者，該科學分不算入畢業學分數」，如因特殊情形(例如:輔系、雙主修學系要求)，需填交人工加退選申請單辦理加選。
L	上學期成績未達 50分	1.應退選課程。 2.欲續修者需填交「 續修單 」，經教師及系所主管簽核後送交課務組辦理。 會計學、經濟學、微積分、統計學上學期 40-49 分，應填寫續修單，經任課教師同意及系主管核可，始得續修下學期；未達 40 分者，不得續修。 續修單請於第一週上課前跟祕書索取 其他學年課程依學校規定填交續修單。
R	擋修	1.應退選課程。 2.如開課單位同意個案加選，需填交人工加退選申請單辦理加選。
D	主開課程碼重複	應退選至不重覆為止。
V	無教育學程資格	應退選或向師資培育中心申請選讀教育學程課程。
Z	全班成績未到	確認該科成績，如為「L、F、R」情形而仍欲修讀者，依前述處置方式辦理;不欲修讀者退選課程。
P	缺分（沒成績）	